天津交通职业学院2024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内容

根据《天津市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天津市教育系统财务收支审计实施办法》等文件要求，对学校202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审计报告。

二、项目预算

项目预算：本项目预算人民币5,000元。

三、审计内容

本次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内容主要包括对财务管理、财务收入管理、财务支出管理、资产管理、负债管理、财务报表管理等方面的审计。

（一）财务管理审计的主要内容

1.财务管理体制是否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2.财务机构是否对各项财务工作实行统一管理；

3.各项收入和支出是否按预算执行，会计核算是否符合会计法规和相应会计制度的规定：

 4.是否设立健全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运行是否有效。

（二）财务收入管理审计的主要内容

1.各项收入是否全部纳入单位预算，统一核算，统一管理；

2.对按照规定上缴国库或者财政专户的资金，是否按照国库集中收缴的有关规定及时足额上缴；

3.各项收费项目是否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收费范围和标准；

4.是否建立健全票据管理制度，收费票据管理是否规范。

（三）财务支出管理审计的主要内容

1.各项支出是否真实并严格按预算执行；

2.各项支出是否严格执行国家和上级主管部门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

3.各项支出是否明确内部审批权限、程序、责任和相关控制措施；

4.各类支出票据的管理是否做到来源合法、内容真实、使用准确；

5.专项资金是否按照有关管理办法的规定做到专款专用。

（四）资产管理审计的主要内容

1.货币资金管理使用是否合规；

2.往来款项是否及时清理结算；

3.存货及固定资产的购置、清查盘点、核算及折旧计提是否符合规定；

4.在建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和资产交付是否及时；

5.无形资产的管理是否合规；

6.资产处置、出租出借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五）负债管理审计的主要内容

1.各项负债的管理与核算是否正确合规；

2.债务的举借和偿还是否经过充分论证和集体决策；

3.债务是否及时清理结算；

4.有无违规举借债务、融资或提供担保等情况。

（六）财务报表管理审计的主要内容

1.是否按制度要求编制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预算收入支出表等各类报表；

2.报表填列数字是否真实，有无隐瞒、遗漏和弄虚作假等情况。

四、服务期限及工作要求

（一）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日至提交正式审计报告之日止。

（二）工作要求

1.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选派具备胜任能力的审计人员，需配置至少 3 名经验丰富的审计人员，其中注册会计师至少 1 人。

2.中标供应商选派的人员，按照《中国内部审计准则》有关规范实施审计作业程序，编制审计工作底稿、记录审计过程、搜集审计证据并完成审计取证程序；评价审计事项，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法规制度依据，提出整改问题和加强管理的建议。

3.中标供应商选派人员应在审计过程中就审计发现的问题与采购人进行充分沟通核实，对因沟通不充分造成的在审计报告征求意见阶段与被审计单位不能达成一致的事项，供应商有义务对该事项进行重新核实完善。

4.按采购人要求将审计过程中所有的审计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审计底稿、说明文件、审计取证单、审计证据等）整理归档，经采购人认可后移交采购人， 由采购人归档。

5.审计工作实施过程中，如采购人发现供应商选派人员无法胜任审计项目工作需求，有权要求供应商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人员进行调整，及时更换专业能力强、足够胜任审计项目的人员，供应商不得以此为由拖延采购人审计服务工作。

6.供应商应保证所选派人员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服从采购人领导和管理，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纪律，具备胜任能力、勤勉尽责、按时完成采购人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

7.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具体需求及时提供审计服务，完成所约定的工作。

8.供应商一经中标，应严格按采购人要求选派审计人员，不得随意更换或减少选派人员。确有特殊情况需更换的，供应商需证明所更换的审计人员业绩及能力不低于标书中选派的审计人员，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供应商不能按上述约定选派人员的，采购人有权废标。

五、验收标准及付款方式

（一）验收标准

采购人依据国家相关法规、天津市相关文件的要求对中标供应 商完成审计报告等档案进行验收。

（二）付款方式

采购人自收到审计报告和发票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付款（具体以合同为准 ）。

六、 投标单位资质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有效期内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或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2.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天津交通职业学院

 2025年8月19日